

市纪委监委实施“点题整治”持续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

今年以来，青岛市纪委监委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中央纪委、省纪委、市纪委全会部署要求，立足职责定位，创新实施“群众点题、部门答题、纪委监委监督、社会评价”工作机制，强监督和强监管同向发力、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协同，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等七项整治重点取得阶段性成效。

群众点题 找准找实“急难愁盼”

“组长，你看近一年宫颈癌疫苗接种方面的群众投诉，数量虽然少，但都反映了预约接种存在捆绑体检项目的问题。”城阳区纪委监委工作人员在梳理排查民生热线群众投诉时发现了蹊跷。经查，投诉量最高的某成人接种门诊，宫颈癌疫苗的月分配数量远高于其他成人门诊；并且其“搭车”体检项目收费逐年升高。

为此，城阳区纪委监委聚焦约苗难、等苗久、体检项目“搭车”收费等热点问题，组织开展医疗领域不合理医疗检查行为专项整治，发现并查处问题11个，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相关责任人2人；制发监督建议3件，督促业务主管部门约谈各接种门诊负责人26人，推动完善制度3项，精准有力解决群众关注的问题。

今年4月，“清廉之岛”微信公众号面向社会公布《青岛市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监督举报和反映问题方式》，重点聚焦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不动产登记办证难等行为深化整治，纠治和查处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责任、作风和违纪违法问题，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基层动态

开展“双查双清双评”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

市北区纪委监委

市北区纪委监委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持续深化“群众点题、部门答题、纪委监委监督、社会评价”工作机制，开展“双查双清双评”行动，出实招、求实效、护民利，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以“双查”压实整治责任。坚持“自查自纠”明责，推动区民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10家职能部门(单位)，从“小切口”入手，梳理集体“三资”管理、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虚报冒领养老社保、就业培训补贴资金等7个重点领域问题清单38项，摸排廉政风险点27处，查摆作风责任问题24项，切实整治突出问题；坚持“监督检查”促责，开展走进企业项目问需、走进基层群众问情、走进部门单位问计、走进监督主体问政等“四进四问”专题调研，征集群众对专项治理项目的意见建议，对23个服务群众窗口进行驻点监督。以群众关注的热点为重点开展“点题整治”，实地察访物业企业、医疗机构等群众反映问题集中场所17轮次，推动整改集体“三资”公开不及时、超范围诊疗等方面问题20余项。

以“双清”推动整改落实。坚持“问题整改清零”，对督查反馈问题、监督发现问题、群众反映问题实行“三必看”，对推进不力、久拖未决的，督促及时向社会公开，列出清单挂牌督办，通过每月调度、下沉调研等形式，突出“室组街”“组街局”联动，推动形成层层整改落实的集群效应，累计制发纪检监察建议、监督建议11份，推动建立健全培训机构管理办法、学校食堂采购内控制度等13项。坚持“线索处置清零”，在专项治理中，通过不定期对线索排查、问题整改、案件处置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动态掌握专项治理推进成效，公布10个主管部门举报方式，多渠道收集问题线索，对推进任务不务实不用心不尽力、纳入问责重点，强化跟进关注提醒和“两牌两函”处置。对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问题线索严查快办，累计查处典型案件19起，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25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16人。

以“双评”提升整治成效。坚持“成果群众评”，搭建群众评价平台，采用台账管理、动态跟踪、常态提醒的监督模式，对专项治理工作动态管理、实时监督、关联分析，推动职能部门定期总结、开展制度建设、满意度测评等活动，适时汇编典型案例、公布整治成果，接受群众评价。目前，梳理公开执法标准、医疗服务标准等制度建设成果8项。坚持边整治、边总结、边规范，通过组织开展专题评责评廉、监督“回头看”等，对整治成效进行专题述、现场评、靶向改，既猛药去疴，又根除病源，深化拓展监督成效。

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专项整治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顺应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抓手。下一步，市北区纪委监委将继续大力推动专项整治，持续巩固深化专项整治成果，不断把群众“需求清单”转化为“满意清单”。

“我们通过对近年来信访举报、12345政务热线，和日常监督、案件督办中群众反映强烈、反复出现以及整治效果不明显的突出问题进行分析研判，确定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等7项整治重点。”市纪委监委党风政风监督室副主任刘雪梅介绍。各区(市)纪委监委也结合实际分别确定“一地区一领域”整治重点，精准施策、创新突破，力求以点上的整治成果带动全市面上的整治成效。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近年来，市纪委监委始终坚持群众视角，问需于民，依托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平台，在全市范围内发布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征集令，用好“直通车”“监测点”等有效机制，全方位、多渠道收集群众意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单位)梳理找准群众反映强烈、具有共性且能够推动解决的突出问题，纳入群众“点题整治”项目库，确定整治重点，及时向社会公开。

部门答题 压实整治主体责任

聚焦各领域整治任务，市纪委监委逐项落实牵头责任部门、配合部门和监督部门，协助制定《青岛市农村集体“三资”管理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等9个整治方案，细化整治措施，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书，压实专项整治责任链。督促指导11个牵头主管部门充分发挥行业系统优势，扎实履行主体责任、监管责任，抓机关、带系统、促基层，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截至目前共排查风险隐患214个，自查发现问题222个，建立问题台账，逐项分析研判，制定整改措施71个。

“经查，你单位部分消防箱水龙头缺失、高位水箱无容量标识、电动自行车管理不规范等行为违反了相关规定……”日前，针对物业领域存在的问题，黄岛区住建局

对相关单位下达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黄岛区纪委监委督促区住建局对2022年以来受理的2629件投诉进行梳理，区住建局确定10个物业管理项目开展重点整治，发现问题62个，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2份。

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市纪委监委督促各部门(单位)采用会议调度、政策指导、基层调研、督导检查等方式，严格整改纠偏，推进整治任务落实落地，今年以来共开展专项督导检查413次，发现问题763个，督促整改纠偏642个。

依托行风在线、“问政青岛”等舆论监督平台，开设“群众点题监督”直通车节目，市纪委监委定期选取重点整治项目或民生突出问题，采取现场直播形式，通过公开政务、解答政策、现场访谈、互动答疑等方式，直面群众诉求、及时回应关切。

纪委监督 打出监督执纪“组合拳”

近日，在纪委监委的监督推动下，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市财政局，组成督导检查组，赴全市七个涉农区(市)的27个镇(街道)、110个村庄开展专项检查。“立足‘监督的再监督’定位，我们对本次专项检查进行嵌入式跟进监督，包括本次督导检查在内，市、区(市)两级共深入镇村开展督导检查120次，累计发现问题209件次，均制定了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十四纪检监察组组长邵红玉介绍说。

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把监督的“放大镜”对准重点整治项目推进落实，强化“室组地”联动，采取“四不两直”“一线工作法”，开展下沉式、跟进式、点穴式监督检查，实施“专责+专业”监督，整合纪检监察机关精干力量，借助职

“三位一体”推动惠农惠民补贴资金领域专项整治落地见效

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十一纪检监察组

惠农惠民补贴资金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今年以来，市纪委监委派驻第十一纪检监察组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三位一体”全程监督，推动健全监管机制，切实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惠农惠民补贴资金领域专项整治落地见效，守护好老百姓的“养老钱”“保命钱”。

“跟进式”督导促落实。抓住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全程跟进监督，督促主管部门成立工作专班，制定整治方案，系统上下联动，协同贯通推进，扎实开展自查自纠。会同主管部门组成联合调研组，聚焦养老、低保、就业等惠农惠民政策落实，研判确定5项调研重点，选择两个不同层面典型地区，直插基层一线，听实话、摸实情、出实招，召开座谈会4次，察访点6个，提出工作建议8项，推动专项整治工作落地落实。实行周报告月调度机制，每季度召开一次专题会，督促主管部门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督导检查，层层传导压力，把惠农惠民补贴资金领域专项整治抓深抓细。

“嵌入式”监督查问题。坚持“小切口、大纵深”，对主管部门自查发现的问题集中分析研判，找准切入点，督促主管部门拓展范围，组织开展行业监督检查，派驻组嵌入其中，强化“组地”联动，实施“专责+专业”监督，统筹市、区(市)纪检监察机关力量，成立2个市级、10个区(市)监督检查组，每个监督检查组配备人社、民政等部门专业力量，运用“一线工作法”开展嵌入式检查4次，发现惠农惠民补贴资金领域问题31个。开展交叉式明察暗访，围绕养老保险、就业培训资金申领、发放等关键环节，通过体验感受等方式，发现问题110个。

“靶向式”建议督整改。针对思想认识、统筹谋划、压力传导、整改落实等4个方面突出问题，向主管部门制发纪律检查建议2件，督促强化靶向治理，举一反三三组织整改，已整改问题128个。加强源头治理，督促主管部门有针对性建章立制、优化流程，研究出台惠农惠民资金领域廉政风险防范制度6项，一些长期存在的痛点难点问题得到解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台《青岛市社会保险征缴与养老保险待遇支付业务经办风险防控规程》和《社会保险经办岗位权限管理暂行办法》，对社保费征缴、待遇支付等31项重点业务、48个风险点制定风险防控措施90项，构建起事前预防控制、事中核销核对、事后稽核检查的经办风险防控体系。市民政局完善社会救助综合信息管理平台，与公安、卫健等近20个部门(单位)建立信息数据交换机制，运用大数据手段进行信息核查，精准识别救助对象，精准核算救助金额，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社会救助范围、不符合条件的低保人员按规定停发低保金，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能部门专业力量，联合开展专项察访，及时发现问题、整改纠偏。实施“问题反馈—黄牌提醒—红牌惩戒”精准问责三步工作法，对履责不力、问题突出的及时反馈、督促整改；对整改不力、效果不明显的制发监督事项提醒单，亮黄牌提醒，跟踪管理、重点督办；对虚假整改、拒不整改，造成不良影响的亮红牌，严肃追问责。选取典型问题通报曝光、形成有力震慑。抓好源头治理，通过制发纪检监察建议、约谈提醒等方式，督促有针对性地建章立制、优化流程，堵塞漏洞，确保整治实效。

胶州市强化科技赋能，搭建“胶州市农村基层监督对象及其亲属政策性受益事项监督平台”，通过农村基层监督对象及其亲属信息与民生领域政策性受益事项进行数据比对，实现对基层党员干部、监察对象及其亲属获得政策性受益事项的监督。截至目前，已开展低保、危房改造、教育扶贫资金等三个领域的政策性受益事项监督，发现问题100余个，给予党纪处分10余人，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近30人，挽回各类经济损失11.3万元。

平度市发挥派驻监督优势，综合运用定期会商、现场督导、监督月报等方式，开展嵌入式监督，起底问题线索，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单位)开展系统性、深入性整治。今年以来，各领域累计开展监督检查55次，推动问题整改353个，建立健全制度12项，查处问题线索35起，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47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9人。

“我们坚持开门搞整治，通过调查问卷、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形成对整治成效的整体评价；将整治情况作为各级各部门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考核、述责述廉、廉政谈话的重要内容。适时开展‘回头看’，推动整治工作走深走实。”市纪委监委有关负责同志说。

全链条监督 强化行业治理

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

教育领域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专项整治是青岛市2022年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七项整治重点之一，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用好近距离、全天候、常态化的先天优势，严格落实“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监督工作机制，积极探索监督有效方式，丰富工作路径，提高监督实效，扎实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

坚持政治引领，强化政治监督。根据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整治工作部署，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立足政治监督职责，督促市教育局党组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及时传达学习上级部署要求，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将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专项整治作为政治任务，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制定《关于聚焦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的工作方案》，成立专项领导小组，确定畅通举报渠道、规范财务管理、推进食堂标准化建设等10项工作重点，选调骨干力量成立专班，扎实深入推进中小学校食堂(配餐)管理专项整治。

聚焦整治重点，做实日常监督。立足“监督的再监督”职责定位，分步骤分阶段扎实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督促各中小学校对照整治重点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摸底、深入排查自身存在问题，市教育局及时调度汇总，对自查工作进展缓慢、材料迟报等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不严不实的单位集中通报。同时针对专项整治工作涉及内容较广、专业性较强等特点，督促市教育局选调有实践经验、责任心强、作风扎实的财务审计、招标采购、食堂管理等专业人员，成立4个专项监督检查组，检查抽查中小学校76所，发现廉政风险防控、食堂财务管理、物资采购、营养健康管理等7个方面问题，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2人。

加强协作配合，强化“室组地”联动。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加强与党风政风监督室、相关监督检查室的沟通协调，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制定、开展监督检查、问题整改、跟踪问效等方面强化配合协作，针对群众投诉举报等问题线索，采取“四不两直”形式到学校开展监督检查，通过查阅资料、现场问询、随机访谈、满意度调查等方式核实投诉问题，充分掌握基层学校食堂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同时，加强与区(市)纪委监委协作，凝聚起“组地”工作合力，针对监督检查情况，派驻组会同市区两级教育部门、各区(市)纪委监委召开工作推进会，通报检查发现问题，部署组织在全市各中小学校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进一步压实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各学校专项整治主体责任，强化条块结合监督力量。

推动问题整改，强化行业治理。构建起“发现问题、严明纪法、整改纠偏、深化治理”的工作闭环，针对检查发现问题，督促市教育局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处置意见，梳理分析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工作存在的短板弱项，特别是财务管理、物资采购等共性问题，督促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制定《青岛市中小学校食堂财务管理办法》，修订完善学校食堂标准化建设、营养健康管理标准等12项制度，予以堵塞漏洞。同时，充分发挥“学校食堂大宗食品采购监管平台”作用，将中小学校食堂物资采购全部纳入线上平台监管，实时掌握学校食品采购类别、采购价格、采购渠道、采购趋势等信息，通过信息化手段将食堂采购公开化，规范采购行为，防范廉政风险。